**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物联网智能**

**交互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SCG2022043(G)**

**项目名称：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物联网智能交互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

**采购组织机构：嘉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11月8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406402981)**

**[第二章 招标需求 7](#_Toc406402982)**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406402986) 1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406402996) 29**

**[第五章 嘉善县政府采购合同（](#_Toc406402998)****[指](#_Toc406402998)****[引）](#_Toc406402998)****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406403000) 35**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物联网智能交互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1月29日9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1%E5%B9%B4)（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CG2022043(G)**

  **项目名称：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物联网智能交互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600000**

**最高限价（元）：** 无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送货到学校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2年11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9日9点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2年11月29日9点3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地址：嘉善县魏塘街道环北西路261-263号嘉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件人：陆俊余；电话：0573-84129502；快递寄出同时，项目被授权代表须以邮件方式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等内容（邮件格式为：项目编号+快递单号+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发送至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邮箱(330292078@qq.com)。如供应商选择快递费到付，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签。】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

 地 址：嘉善县晋阳西路1155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阮鑫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4208406

 质疑联系人：陈佳嫒

质疑联系方式：1506821034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嘉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嘉善县魏塘街道环北西路261-263号

 传 真：0573-84129636

 项目联系人（询问）：陆俊余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4129502

 质疑联系人：任佶

 质疑联系方式：0573-8460176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嘉善县财政局

 地 址：嘉善县解放东路318号

 传 真：0573-84122528

 联系人 ：刘冰

监督投诉电话：0573-84122310

注：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嘉兴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政府采购贷款流程：http://hn.jxzbtb.cn/zxfw/005012/20181016/7e541bf4-ad29-4286-ace8-d12c1b2c54fc.html。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1. **招标需求**
2.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产品及参数** |
| 1 | 互动投影终端 | 1 | 套 | 一、投影机1. 芯片：DLP显示技术，芯片尺寸0.47英寸；2. 分辨率：1920×1080；3. 光源：ALPD激光光源，光源寿命≥20000小时；4. 亮度：不低于6200ANSI流明；5. 对比度：100,000:1 ；6. 亮度均匀性：90%；7. 镜头：标准镜头1.52-2.45:1，支持0.7-0.9:1镜头可选，电动；8. 镜头位移：垂直±100%，水平±40%；9. 信号接口：HDMI×2, HDBaseT×1, VGA×2, AUDIO IN×1, AUDIO OUT×1；10. 控制接口：LAN(RJ45)×1；RS232(DB9)×1；3D SYNC×2(in/out)；3D IR OUT×1；11. 色域：≥REC.709；12. 功耗：不高于500W，待机功耗不高于0.5W；13. 3D：支持DLPlink 3D、红外3D、帧序列3D，支持多台投影机3D同步；14. 颜色调整：支持RGBYCMW七色调整，支持屏幕八点区域颜色调整功能；二、多点触控框（核心产品）1、支持多点触摸，免驱动，无漂移，无盲区；2、支持多点精确触摸、书写，可支持2～40点，3、操作灵敏，即时响应速度快；4、适用于纵向和横向显示屏安装；5、支持触控唤醒休眠PC；6、支持Win 10/Win8/Win 7/Win XP/ Linux/Mac OS/Android等操作系统；7、支持TUIO，Flash等标准多点触摸协议；8、红外管高容错率和稳定的性能；9、响应时间：首次点击< 16ms10、连续点击< 6ms11、触摸物体尺寸：多点最小直径6mm三、音响系统1、功放：功率不低于120W定压2、音响：额定功率:25W、阻 抗:8Ω、灵敏度:89dB 频率响应：143HZ-21.5KHZ。四、互动软件★需以物联网行业应用为主题设计，不少于智能家居、智慧交通、智慧农业、智慧医疗、智能电网、智慧旅游、智能制造、智慧物流八个场景应用，以卡通动漫影像结合触发交互进行融合展示。 |
| 2 | 大厅投影终端 | 1 | 套 | 一、投影机1.芯片：DLP显示技术，芯片尺寸0.47英寸；2.分辨率：1920×1080；3.光源：ALPD激光光源，光源寿命≥20000小时；4.亮度：不低于6200ANSI流明；5.对比度：100,000:1 ；6.亮度均匀性：90%；7.镜头：标准镜头1.52-2.45:1，支持0.7-0.9:1镜头可选，电动；8.镜头位移：垂直±100%，水平±40%；9.信号接口：HDMI×2, HDBaseT×1, VGA×2, AUDIO IN×1, AUDIO OUT×1；10.控制接口：LAN(RJ45)×1；RS232(DB9)×1；3D SYNC×2(in/out)；3D IR OUT×1；11.色域：≥REC.709；12.功耗：不高于500W，待机功耗不高于0.5W；13.3D：支持DLPlink 3D、红外3D、帧序列3D，支持多台投影机3D同步；14.颜色调整：支持RGBYCMW七色调整，支持屏幕八点区域颜色调整功能；二、弧形金属幕贴墙安装方式，金属硬幕面，不低于15平米。三、音响系统1、功放：功率不低于120W定压；2、 音响：额定功率:25W、阻抗:8Ω、灵敏度:89dB 频率响应：143HZ-21.5KHZ。四、融合软件2通道版无缝融合系统软件，桌面级完美融合（非视频融合软件）、185帧/S的输出速度，独创融合区多级羽化处理技术、曲面失真校正处理，非线性失真校正、全局色域统一、黑电平漏光补偿等功能。 |
| 3 | 智慧安防 | 1 | 套 | 一、AI思维盒子（一）系统 操作系统：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二）视频参数 1、图像编码标准：支持H.265、H.264、JPEG；2、视频标准：PAL制 1080P/720P/D1； ★3、视频输入：不少于8路1080P；4、视频输出：客户端输出；5、自由选择分辨率：本地观看1080P同时远程查看分辨率；6、接入设备：符合ONVIF2.0版本以上设备；（三）AI能力 需支持人脸识别、人形识别、人形行为，车辆识别AI能力。1）人脸识别 1、最高支持8路人脸识别处理；2、本地最高支持1W人脸库；3、支持检出最小人脸45×45人脸图⽚4、支持单场景同时检出20+张人脸图⽚，并支持面部跟踪；5、人员正脸通过次数100次时，抓拍人脸次数不低于95次；6、支持检出水平转动⾓不超过±90º、俯仰⾓不超过±60º、倾斜⾓不超过±45º姿态⾓度的人脸；（保证当前过滤机制，以实际人脸识别率优先）；7、支持检出人脸，性别，年龄及戴口罩识别人；2）人形识别 1、最高支持8路人形结构化处理；2、支持检出衣服的颜色和款式类型；3、支持检出人员帽子及帽子类型；3)人形行为1、最高支持8路人体行为结构化处理；★2、支持检出人员是否抽烟；3、支持检出人员是否奔跑；★4、支持检出人员是否打电话或看电话；4)车辆识别 1、最高支持8路车辆结构化处理；2、本地支持5W车牌库；3、支持检测出多种类型的车牌 ；4、支持抠出车牌图片 ；5、支持检测出车牌的车牌号码 ；6、支持检测车型及车颜色；（四）接口 ★1、网络：不低于2个RJ45接口, 10M/100M/1000M自适应；2、RESET复位接口：支持复位按钮；3、串行接口：支持1个（RS232接口）；4、报警输入：不少于4路；5、报警输出：不少于2路；二、摄像机1. 成像器件：相当或优于 1/2.7英寸逐行扫描500万像素CMOS 图像传感器；2. 最大分辨率 ：2880\*1620；3. 镜头（水平视场角）：6.0mm（56.4°）；4. 最低照度 ：0.003Lux(F1.6，AGC ON)；0lux(开启红外)；5. 有效补光距离： 补光距离不低于60m；6. 透雾：支持数字透雾；7. 编码协议：支持超级265、H.265、H.264、MJPEG；8. 隐私遮盖：支持4区域；9. 区域增强：支持8区域；10. 深度周界 ：支持越界检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机非人）；11. 智能抓拍 ：支持机动车抓拍，非机动车抓拍，行人抓拍，定时抓拍，隔时抓拍，事件抓拍；12. 人脸抓拍：支持；13.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电口；14. 兼容接入：需支持ONVIF、API、GA/T1400；三、数据互动终端尺寸不低于55寸，带触摸，CPU不低于i5-9400；内存不低于8GB；硬盘不低于1TB.四、硬盘录像机1. 支持飞梭、按键面板；2. 双千兆网卡，支持双网络IP设定等应用；3. 支持符合ONVIF、RTSP协议的第三方摄像机；4. 支持标准国标GB28181协议；5. 支持超级265智能编码技术；支持H.265、H.264编码；6. 支持12MP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7. 支持2个HDMI、1个VGA，HDMI1、HDMI2、VGA异源输出，HDMI1、HDMI2最高支持4K显示输出。8. 支持对重要录像的锁定、解锁，支持警前警后录像；9. 支持智能搜索、回放功能，有效提高录像检索与回放效率；10. 支持最大16路本地同步回放和多路同步倒放；11. 支持8个SATA接口，单盘最大10TB，支持1个eSATA接口；12. 支持硬盘配额和盘组存储模式，实现录像定向存储；13. 支持RAID 0/1/5/6/10；14. 支持网络检测（网络流量监控、网络抓包、网络资源统计）功能；15. 支持UPnP(通用即插即用)、NTP(网络校时)、SMTP(邮件服务)、FTP(文件传输)、PPPoE(拨号上网)、DDNS(动态域名解析)、DHCP(自动获取IP地址)、NFS(接入NAS)、UNP（NAT穿越）。五、视频赋能中台1. 视频平台采用流媒体转发架构，支持各端不限人数同时观看；支持百万级别并发。具有很强的开放性、兼容性、稳定性。采用流媒体转发架构，通过服务注册-发现模式、分布式嵌入“Key-value”内存数据库等技术手段保证实时视频在高并发量下的稳定流畅的传输与观看。★2. 支持万人级同时访问操作，可根据需要进行扩容。3. 通过固定大小的无锁循环队列及自主缓存算法的播放器优化保证低码流、低延时的实时视频传输，观看视频延时低于3秒，在H5模式下延时也不超过3秒，例：通过微信公众号调用观看实时视频延时不超过3秒。4. 开放各端应用sdk/api接口，通过简单快捷的接口调用即可实现视频相关观看及观看能力，可嵌入第三方自有应用及系统便于二次开发及能力集成。5. 添加删除新设备，将当前账号下的设备分享至指定他人账号供其观看。6. 系统支持主流第三方云云存储，系统可根据通道配置云存推送计划、检索云存录像以及调看云存录像。 ★7. 视频画面响应低延时，平均打开画面时长不操过 2 秒，画面 延时不超过 2 秒。8. 视频云平台支持私有云、公有云、自建服务器部署，支持内、外双网部署平台，有效保证了平台部署的灵活性及数据安全性。★9. 系统支持主流协议协议流输出。10.系统支持主流协议接入。 |
| 4 | 数据展示终端 | 1 | 套 | 一、管理终端使用sqlserver数据库存储采集数据，满足大数据量存储；使用WebAPI架构为监控展区数据提供接口服务，并通过前后端分离，采用JsonRPC通信协议实时获取数据进行展示；实现低延迟，稳定，快速监控展示；1. 支持大屏背景替换；2. 支持欢迎词内容自定义编辑；3. 支持调整内容文字大小、字体样式、段落排版；4. 支持学校宣传片的播放和停止控制；5. 支持图文资料；6. 支持智慧安防数据、智能家居数据以看板的形式展示；7. 需满足通过平板端控制大屏显示界面。包括图文、视频、数据画面等；8. 支持主流的JPG,PNG,BMP图文展示，自定义新增、编辑、删除；9. 采用H264解码，支持主流MP4格式视频解码；滚动播放，视频新增、编辑、删除；二、物联网云平台1、实现家居情景模式设定管理，灯光照明系统智能控制，家庭环境智能控制，智能化安防报警等功能。2、可在广域网中通过PC、移动智能终端、智能网关等设备登录此云平台。3、具备项目管理功能，提供定制化的项目中心集中管理。4、支持物联网SAAS项目的新建并支持授权API的自动生成功能。5、支持物联网云网关的配置，支持云网关的设备管理、编辑等功能。6、云平台与物联网项目云网关之间的心跳轮询时间可在3-15S之间灵活设置。7、需能提供多种的项目案例配置默认地址，至少提供智能家居安居、养殖案例等默认地址配置。8、兼容行业中常见的物联网功能节点，至少支持数字量Modbus、模拟量Modbus及ZigBee无线传输类型的节点管理。9、支持至少15种以上常用传感器节点，支持温度、湿度、水温、二氧化碳、光照、风速、大气压力、空气质量、可燃气体、火焰、红外对射传感器等。10、同时支持手动与默认的物联网节点配置方案，提供至少一种默认节点配置方案。11、支持物联网节点的状态查询并按需控制。三、可定义传感器（支持LoRa通讯）1. 支持通过服务下发的方式，对传感器类型、连接方式、传输协议和生成数据进行自定义。2. 自定义传感器模拟出的传感器数据并通过网关传输到云平台。3. 工作电压：DC 12V@1A4. 通讯协议：支持WiFi、LoRa、RS-485通讯 LoRa技术参数：a)工作频段：401-510MHz(禁用频点416MHz、448MHz、450MHz、480MHz、485MHz)；b)无线发射功率：Max. 19±1 dBm，接收灵敏度：-136±1dBm (@250bps)；c)通信距离：可达5km@250bps（测试环境下）；d)通信速率：OOK调制时1.2~32.738kbps，LoRa调制时0.2~37.5kbps；e)采用LoRa 调制方式，兼容并支持传统调制方式，支持硬件跳频 （FHSS）； WiFi技术参数： a)兼容IEEE 802.11 b/g/n协议，内置完整TCP/IP协议栈；b)WiFi@2.4GHz，支持WPA/WPA2安全模式；c)支持TCP、UDP、HTTP、FTP；d)支持Station/SoftAP/SoftAP+Station无线网络模式；5. 输出：a)具备1路12-bit电流源输出，输出电流范围可编程设置为4-20 mA、0-20 mA或者0-24 mA，输出温漂±3ppm/℃；b)具备1路12-bit DAC输出，采样率最高3.2Msps，输出电压不大于3.3V；c)具备1路脉冲输出（3.3V逻辑电平，非隔离）；6. 外型尺寸不超过：90×70×60MM （含天线）。 |
| 5 | 网络系统 | 1 | 套 | 一、数据中心终端1. 类别：机架式；2. CPU：不低于1\*4210R Intel Xeon Silver，十核，2.4GHz；3. 内存：不低于16G DDR4，最大内容容量支持1TB；4. 硬盘：不低于2T SATA;二、互联终端1. 网络标准：IEEE 802.11a，IEEE 802.11b，IEEE 802.11g，IEEE 802.11n，IEEE 802.11ac2. 网络协议：PPP，CHAP，PAP，MS-CHAP，PPPoE，DHCP客户端，DHCP服务器，NAPT，NTP，DDNS3. 最高传输速率：不低于1350Mbps4. 频率范围：支持双频（2.4GHz，5GHz）5. 传输功率：23dBm6. 网络接口：2个10/100/1000Mbps WAN口，3个10/100/1000Mbps LAN口；7. USB接口：不少于 1个USB接口；8. 天线增益：5dBi；9. VPN支持 ：支持；10. Qos支持 ：支持；11. 防火墙功能：内置防火墙；12. 网络管理 ：支持基于Web的用户管理接口（远程管理/本地管理）；三、连接终端1. 应用层级：二层；2. 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3.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4. 端口结构：非模块化；5. 端口数量：不少于48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以太网端口；6. 传输模式：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7. 网络标准： IEEE 802.3x，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四、网络服务器机柜1. 材质需求：加厚SPCC冷轧钢板2. 尺寸需求：不小于600mm\*1000mm\*1200mm（宽度\*深度\*高度）3. 立柱厚度：不小于2.0mm4. 立柱间距：不少于485mm |
| 6 | 数字签名终端 | 1 | 套 | 系统需包括签名屏和数据展示屏，需支持实时签名后，签名信息在展示屏动态显示。具体功能不少于五种：拍照、签名、相框选择、留言功能、扫码下载等。一、触控互动系统软件1.支持倒计时拍照功能；2.支持签名功能；3.支持拍照相框背景选择；4.支持留言功能；★5.支持当日和区间签名拍照人数统计功能。★6.支持微信扫二维码下载照片功能。二、液晶签名展示屏1. 产品尺寸：不低于55寸；2. 背光类型：D-LED；3. 亮度：不低于400cd/㎡(中心点、典型值）；4. 显示比例：16:9；5. 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6. 响应时间：不高于8ms；三、签名触摸一体机1. 尺寸：不小于43″TFT LED；2. 显示比例：16：9；3. 分辨率：1920x1080；4. 亮度：300cd/m²；5. 主板：相当或优于I5 8G+128G；6. 音频接口：集成Realtek ALC662 HD数字音频解码器，支持Line-out,MIC-in接口,板载5W功放；7. 网络接口:1\*Realtec8111F千兆接口，支持网络唤醒(双网可选)8. I/O扩展：6\*USB2.0（可扩展4个USB2.0），2\*USB3.0，6\*RS232 COM，1\*RS485，支持COM口5V/12V取电；9. 以太网：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10. 触摸类型：10点红外触控；11. 触摸精度：90%以上的触摸区域为±2mm；12. 最小触摸物：不大于5mm；13. 触摸方式：手指，笔(任何直径>5mm的不透光物体)；14. 书写屏表面硬度：物理刚化莫氏7级防爆, 4mm 钢化玻璃；15. 触摸使用寿命：使用寿命达80000小时以上；16. 触摸响应速度：≤20ms；四、摄像头高清USB拍照摄像机。 |

二、**商务条款**

|  |  |
| --- | --- |
| 整体要求 | 中标方负责协调所有硬件设备以及本项目所涉及的配套设备及材料的安装、调试、连通等工作，以确保达到本项目对硬件安装的规范、功能要求。 |
| 质保期 | 1．承诺提供原厂1年或以上质保；2．售后服务要求响应时间为：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咨询支持，在收到用户通知后30分钟内须响应，须在3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3．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投标人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4．质保期自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1．每学期对系统进行预防性检查维护，保障系统的稳定运行；2．进行技术交流和反馈，填写维护记录，并定期提供客户服务维护技术档案，以提高采购人技术人员的日常维护水平和对问题的解决能力；3．安排专门的项目经理负责协调、管理服务的实施并负责与用户对接。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送货到学校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
| 验收 | 1．中标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是原包装到达安装地的合格产品，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预先安装（原厂安装的除外）；2．产品须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部分所规定的全部功能。原装配件是指与主机同一品牌的配件或出厂即已经安装的配件。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供方负责包退、包换，因此而涉及的全部违约责任和费用由供应方承担；3．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4．主要设备在厂方登记的最终用户必须为“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 5.采购人验收时若发现中标单位提供的设备参数、软件功能与投标响应文件描述不相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 |
| 在线演示 | 1.采用政采云平台在线演示方式，投标人需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2.演示内容及评分要求详见第四章，时间不超过10分钟（不包括提问时间）。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电子交易注意事项**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活动适用《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现将相关注意事项告知如下：

　1.集中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集中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3.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需在半小时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4.供应商须在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产生中标候选人前时刻关注，配合专家组工作，如有询标（澄清、质疑），在约定时间内（具体时间以询标函上规定的时间为准备）通过CA进行回复。未按要求回复的，视为放弃澄清。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物联网智能交互设备采购项目 |
| 2 |  采购内容：详见第二章。 |
| 3 | 项目预算：60万元。 最高限价为预算价，超预算价的投标文件无效。 |
| 4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5 |  投标保证金：无。 |
| 6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一次性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时关注。招标文件的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一经在上述媒体发布，即视所有投标人都已经收到相关文件。 |
| 7 |  采购公告发布后，在政采云平台已完成注册的供应商登录系统，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待审核通过后，可下载采购文件。如果“已申请”标签页显示状态为“审核通过”即为报名成功。 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管理。 在“已获取”的状态下，供应商可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获取采购文件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
| 8 |  投标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投标人应准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keyword）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
| 9 |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9日9点30分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10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 11 |  开标时间：2022年11月29日9点30分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
| 12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
| 13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中标公告发布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等网站或媒体，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该中标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受其委托的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再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 14 |  合同公告：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将于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于上述媒体，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 15 |  履约保证金:无。 |
| 16 | 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 |
| 17 |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天。 |
| 18 |  承诺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19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和嘉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1. **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设计、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8.“★”系重要参数。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九）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十）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供应商认为集中采购机构在质疑答复程序中启用的调查和复评等程序，在该程序操作过程未明显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时，不得提出疑义。

5.质疑函须采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参考样式可从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质疑供应商改正后重新提出。

6.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通过登录“浙江政务服务网”（http://www.zjzwfw.gov.cn/），搜索关键字“政府采购投诉处理”，或者选择“部门窗口—省财政厅—行政裁决—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点击“在线办理”，即可进行在线投诉。财政部门审查受理、处理决定等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相关文书均在线送达，政府采购投诉供应商明确表示需要邮寄的除外。

7.供应商也可通过邮寄方式寄递政府采购投诉材料，邮寄地址为涉及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预算级次相应的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投诉材料中须写明邮箱地址、传真号码，财政部门审查受理、处理决定等相关文书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送达，供应商明确表示需要邮寄的除外。

8.在线或者邮寄政府采购投诉材料当日下班时间点后收到的视为下一个工作日收到。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一次性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时关注。招标文件的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一经在上述媒体发布，即视所有投标人都已经收到相关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以公告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但不包含问题来源；除上述媒体发布的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总体要求**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投标文件的形式：投标文件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资格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资格文件：**

1.1营业执照

1.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1.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企业证明材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2.商务技术文件（含封面）：**

2.1自评表（格式见第六章）

2.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2.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2.4诚信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2.5设备详细清单（不含报价）（格式见第六章）

2.6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2.7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2.8相关证书

2.9同类业绩（格式见第六章）

2.10技术指标满足情况

2.11产品综合实力

2.12实施方案

2.13在线演示

2.14团队实力

2.15售后服务方案

2.16其他（如果有）

**3.报价文件（含封面）：**

3.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3.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3.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3.4其他（如果有）

 4.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keyword）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

 （2）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3）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招标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4）《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5）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6）投标人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或提供的产品将停产、淘汰，或必须有偿使用指定的第三方中间件和插件的，及其他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否则，招标人可以拒绝其投标文件。

 （7）投标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

 （8）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所需的一切费用及不可预见的其他全部费用和税金。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保证金：无**

**（七）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keyword）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7%84%E5%AE%9A%E7%9A%84%E6%A0%BC%E5%BC%8F%E5%92%8C%E9%A1%BA%E5%BA%8F%E7%BC%96%E5%88%B6%E7%94%B5%E5%AD%90%E6%8A%95%E6%A0%87%E6%96%87%E4%BB%B6%E5%B9%B6%E8%BF%9B%E8%A1%8C%E5%85%B3%E8%81%94%E5%AE%9A%E4%BD%8D%E3%80%82)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2）投标人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应按原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3）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3.备份投标文件

（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

（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九）投标无效的情形**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

 **2.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在符合性审查和资信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2）在资格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投标文件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自主创新产品除外)；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7.存在带“▲”条款的负偏离的；**

**8.本招标文件其他部分已规定为无效标的情形；**

**9.评标专家认定的其他必须按无效标处理的。**

**（十）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组织机构原则上采用电子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可以派授权代表参加或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招标过程和招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 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职责**

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开标程序**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电子投标文件开标:

 （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2）由采购人代表对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技术商务文件进行评审。

 （3）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审查和技术商务评审结果；

 （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业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未在线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嘉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1.评标委员会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招标文件其它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如果供应商代表拒绝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出无效标处理。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电子投标流程中，客户端填写的报价与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应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且有 嘉善县公证处 进行现场公证，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2.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或黑名单，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二）履约保证金**

1.中标人应按照与采购人约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可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物联网智能交互设备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 、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30分、商务技术70分（其中：商务资信分9分，技术分61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得分总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仍不能分出前后的，以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先后顺序确定。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二 、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3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将作为无效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商务资信分（9分）**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资信分9分 | 诚信分3分 | 凡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或记入不良行为的，此项得分为0，若无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或记入不良行为的得3分（供应商自行提供，如有不良记录又虚假隐瞒的，一经发现将取消投标资格）。 | 0-3 | 客观分 |
| 相关证书 3分 | 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具有：1、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2、有效期内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3、有效期内的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GB/T 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 0-3 | 客观分 |
| 同类业绩3分 | 近三年以来（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追溯3年）的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同类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需提供合同和验收材料。**注：根据浙财采监〔2022〕8号文规定，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投标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0-3 | 客观分 |

**注：上述要求提供证书、证明材料、发票、检测报告等均必须在电子标书中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图片，不是原件的该项不得分。**

**（三）技术分（61分）**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分61分 | 技术指标满足情况20分 | 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清单中标注★的重要参数，共10项，有一项满足需求的得2分，此项最高得20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不提供不得分。 | 0-20 | 客观分 |
| 产品综合实力12分 | 1. 根据所投产品的品牌信誉度、市场占有率等情况进行打分（1-5分）；
2. 根据所投产品技术性能、兼容性、耐用性等方面进行打分（1-3分）；

3、根据所投产品获得的体现产品质量、体现自主创新，通过权威部门检测等报告、证书、评比、荣誉等（1-4分）； | 3-12 | 主观分 |
| 实施方案8分 | 1、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对实施现场的勘察、项目方案深化程度、安装施工组织方案和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分（1-3分）；2、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方案和进度保障方法等进行评分（0-2分）；3、根据施工质量保证、施工安全保证的具体措施等进行评分（1-3分）。 | 2-8 | 主观分 |
| 在线演示10分 | 采用政采云平台在线演示方式，时间不超过10分钟（不包括提问时间）。1、实现家居情景模式设定管理，灯光照明系统智能控制，家庭环境智能控制，智能化安防报警等功能（0-2分）；2、可在广域网中通过PC、移动智能终端、智能网关等设备登录物联网云平台（0-2分）；3、支持物联网云网关的配置，支持云网关的设备管理、编辑等功能（0-2分）；4、支持至少15种以上常用传感器节点，支持温度、湿度、水温、二氧化碳、光照、风速、大气压力、空气质量、可燃气体、火焰、红外对射传感器等（0-4分）。 | 0-10 | 主观分 |
| 团队实力3分 | 1、项目负责人具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2、项目负责人或团队其他人员获得的其他相关证书、荣誉、学历、履历情况等。0-2分。注：以上人员均须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 1、0-12、0-2 | 1、客观分2、主观分 |
| 售后服务8分 | 1、免费质保期为1年基础上，每增加0.5年加1分，最高得2分；2、设立固定售后服务电话，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的得2分，需提供相关承诺或证明文件；3、售后服务维保方案，从日常售后服务和响应、操作培训、服务维修、应急服务和响应、产品和大型设备日常维保的频度及措施、日常维修备件等方面综合评分。 | 1、0-22、0-23、0-4 | 1、客观分2、客观分3、主观分 |

**注：上述要求提供证书、证明材料、发票、检测报告等均必须在电子标书中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图片，不是原件的该项不得分。**

**第五章 嘉善县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书编号：

预算金额：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嘉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采购方式：

采购文件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文本；

（2）采购文件与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1、本次采购的是

 。

2、乙方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是□否

3、本合同项下产品属于（可多选）：□环保产品；□节能产品；□进口产品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分项价款见“价格清单”（如有）”。

2、本合同总价款含所有税费(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本项目资金来源性质为以下第 项：

（1）一般预算；（2）政府基金；（3）专户核拨的预算外资金；（4）其他财政资金；（5）其他资金。

4、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第 项：

（1）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付款程序为 ；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须财政直接支付，付款程序为甲方根据年初预算申请生成用款计划，再在支付管理系统中发起授权支付申请，财政核算（支付)中心凭确认书、合同、验收单、发票进行审核支付；

（3）其他方式。

5、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付款进度按采购文件与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规定，未规定时按以下第 项支付：

（1）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 （条件）时，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 时支付 ； 时支付 ； 时支付 ；

若收取了履约保证金，则不应重复设置尾款支付条件。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 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 （时间）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元（不得高于本合同金额的1%）。履约保证金在 （时间）退还乙方。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财政支付（核算）中心、县财政局、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一份。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采购人（甲方公章） 供应商（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签字）： 或被授权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XX】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项目名称） 编号： （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提供的以下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中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中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中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中小企业政策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和戒毒企业参加投标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响应封面格式：**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采购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 。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若有，请如实填写；若无，请作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请放一页，如要放2页及以上请在每页上都加盖公章。**

**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或招标组织机构） ：

我方在参加贵单位的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情形，保证不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

3、我方未处于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处罚的期限内；

4、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或参与串标、抬标及围标等行为，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采购人、行政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解除合同、拒绝后续政府采购投标、不良行为记录等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自评表**

|  |  |
| --- | --- |
| **评标内容及分值** | **供应商自评栏** |
| **自评分** | **自评依据及标书页码** |
| **商务资信分（X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分（X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满分X分） |  |

**同类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 称** | **项目起止时间**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合同、验收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投标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商务响应表**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文件的相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除技术规格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设备详细清单（不含报价）**

填表说明：详细列明所投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核心产品必须明确所投品牌、规格型号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供应商的责任，可附具体的介绍图文资料。▲以下内容不得含有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是否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注：1.请对照采购清单序列编制上表，表格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2.若有一项设备制造商为大型企业，则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要求 | 投标文件性能指标 | 偏离情况及证明材料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 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 （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_个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_\_\_\_\_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物联网智能交互设备采购项目** |
| **总报价（小写）**  |  |
| **总报价（大写）** | 人民币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数相一致。

4、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领取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制造商情况 |
| 是否中小微企业 | 企业全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